

证券代码：836409

证券简称：明峰检测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宁波明峰检验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2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2月13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项勇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投资新建厂房及配套设施》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公司拟新建厂房及配套设施。新增建筑面积4.2亩（以资规部门核定面积为准），新增投资不超过2,500万元人民币。本

项目属于公司新厂房建设，建设期间公司现有厂房、办公场所均正常生产经营，对公司业绩不会产生不利影响；新厂房建设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扩大公司整体生产经营规模，提高公司的竞争力与市场占有率，为公司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宁波明峰检验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宁波明峰检验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3 日